

玉溪市江川区环境保护局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补充说明

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PPP: PPP 是 Public-Private Partnership 的英文首字母缩写,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,是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。在该模式下,鼓励私营企业、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,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。即在公共服务领域,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、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,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,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,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。

二、项目建设"三同时"制度: 我国 2015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的《环境保护法》第 41 条规定:"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,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。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,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。"

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江川分局

2019 年 12 月 05 日

